

证券代码：837937

证券简称：迪生光电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浙江迪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了提高浙江迪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情况下，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余额不超过 1500 万元的低风险、期限（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以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理财资金投向低风险、短期限产品，不会导致公司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此项议案尚

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

本次投资仅限于购买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包含 15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

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公司计划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迪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迪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